

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榕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5,346,03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75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8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88)、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8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20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

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20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20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20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20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4,7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11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4,7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11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9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4,7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1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1-09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4,80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; 反对股数 9,83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; 弃权股数 1,40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》(公告编号: 2021-09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6,10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; 反对股数 9,83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; 弃权股数 1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(公告编号: 2021-09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6,107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; 反对股数 9,83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; 弃权股数 1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1-10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4,804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1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1-10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5,336,10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；反对股数 9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1-1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6,10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; 反对股数 9,83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; 弃权股数 1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1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5,336,107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%; 反对股数 9,93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六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 数	比 例

(十三)	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13,953	58.422%	9,930	41.578%	0	0%
(十五)	《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13,953	58.422%	9,930	41.578%	0	0%

注：本公告中若出现表决比例计算总和超出 100%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康晓阳、张政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规则》《披露指南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7 日